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06)

**委任執行董事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鄭子堅先生(「鄭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而李陽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鄭子堅先生

鄭先生，48歲，於一九九二年及一九九三年分別取得University of Glamorgan商業研究學士學位及Cardiff Business School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為資本管理公司及本公司主要股東A Plus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的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三日起，鄭先生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鐵江現貨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29)的非執行董事。鄭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國際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國特許市務學會特許市務師及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鄭先生於企業融資、會計及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並於房地產、基建及天然資源行業擁有投資經驗。

鄭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且彼於本公司之委任並無固定任期。鄭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鄭先生享有董事薪酬每月50,000港元，此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經驗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鄭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鄭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鄭先生並無且不被視作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iv)鄭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v)鄭先生並無任何其他專業資格。

鄭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李陽先生

李先生，43歲，取得深圳大學電子工程專科文憑。彼完成深圳經濟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並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結業證書。李先生亦完成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碩士學位課程，主修世界經濟。李先生於投資活動及業務管理方面擁有約二十年豐富經驗。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李先生為Brand Marvel Worldwide Consumer Products Corporation (TSXV代號：BMW，一間於TSX創業交易所上市之加拿大公司)的董事。彼目前亦於多家資本投資或管理公司擔任高級行政職位。

本公司與李先生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且彼於本公司之委任並無固定任期。李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李先生享有董事薪酬每月10,000港元，此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經驗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i)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李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李先生並無且不被視作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iv)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v)李先生並無任何其他專業資格。

李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且概無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鄭先生及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珍珍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珍珍女士、林偉雄先生、王欣先生、韋立移先生及鄭子堅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健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龐鴻先生、李道偉先生、林海麟先生及李陽先生。